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办公厅

办规计函〔2016〕63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召开 全国水利规划计划工作座谈会的通知

部机关有关司局,部直属有关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治水兴水决策部署和全国水利厅局长会议精神,研究做好新形势下水利规划计划工作,经研究,定于2016年1月下旬召开全国水利规划计划工作座谈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要内容

1. 总结2015年水利规划计划工作,部署“十三五”及2016年水利规划计划重点工作任务。
2. 座谈讨论水利规划计划重点工作(主要议题见附件1)。

二、参会人员

各流域机构规划计划分管负责同志及规划计划局(处)长;各

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规划计划处长,水规总院、发展研究中心有关处长。邀请部财务司、建管司、农水司、移民局、调水局、水规总院、发展研究中心、大藤峡公司各1名负责同志参加;并请会议交流发言的1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1名负责同志参加。

三、会议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6年1月25—26日,1月24日报到。

地点:江西泰耐克国际大酒店(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新府路28号;总机电话:0791—88828888)。

四、有关要求

1. 请交流发言单位(名单见附件2)认真准备发言材料,发言要主题鲜明、言简意赅、突出特色,不必面面俱到,发言时间控制在7分钟以内。

2. 严格遵守会议有关规定。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水利部党组实施办法,勤俭务实高效办好会议,会议不安排参观考察。请各单位严格控制参会人员,一律不要超员。

3. 请各单位于2016年1月21日前将会议回执(见附件3)传真至水利部规划计划司和江西省水利厅(同时发送电子邮件)。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水利部规划计划司 崔志强

电话:010—63202778

传真:010—63202787

邮箱:ghjhs@mwr.gov.cn

江西省水利厅 许盛丰

电话:0791—88825716;13803501873

传真:0791—88825712

邮箱:540541511@qq.com

附件:1. 座谈会研讨主要议题

2. 交流发言单位名单

3. 全国水利规划计划工作座谈会回执



附件 1

座谈会研讨主要议题

1. 在水利规划计划工作中贯彻落实中央水利工作方针和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
2. 学习贯彻十八届五中全会《建议》精神，深入做好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
3. 多渠道落实地方配套资金，加快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4. 统筹推进重点领域水利改革工作。
5. 国家“三大战略”水利相关工作需要重点研究的问题。
6. 适应形势变化，做好规划同意书签署等行政许可工作。
7. 投资计划执行中存在的主要困难和意见建议。

附件 2

交流发言单位名单

1. 北京市水务局
2. 黑龙江省水利厅
3. 江苏省水利厅
4. 浙江省水利厅
5. 安徽省水利厅
6. 江西省水利厅
7. 河南省水利厅
8. 湖北省水利厅
9. 湖南省水利厅
10. 广东省水利厅
11.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12. 重庆市水利局
13. 贵州省水利厅
14. 云南省水利厅
15. 陕西省水利厅
16.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17. 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
18. 长江水利委员会
19. 黄河水利委员会

附件 3

全国水利规划计划工作座谈会回执

单位： _____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 务	联系方式	航班/火车信息	到达南昌时间	备 注